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关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1271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浙能电力”)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称“财务报表”),并于2018年4月9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18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浙能电力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浙能电力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三号》规定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格式,浙能电力编制了上述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浙能电力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情况表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关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1271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 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浙能电力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浙能电力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8年4月9日

注册会计师



邵云飞

注册会计师



马燕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往来的利息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浙江天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1,976.52	23,752.81	-	26,861.58	8,867.75	销售及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1,365.36	-	-	1,365.36	-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29	-	-	605.29	-	工程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三门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	440.49	-	440.49	-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	244.00	-	244.00	-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	同受母公司控制	银行存款	1,479,425.18	-	14,731.64	352,624.47	1,141,532.35	财务公司存款	经营性往来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	222.52	-	222.52	-	租赁	经营性往来
			应收账款	787.64	2,522.95	-	2,672.80	637.79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其他应收款	-	295.96	-	294.34	1.62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12.40	1,021.73	-	1,080.70	53.43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10.29	-	-	110.29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长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128.40	-	-	113.52	14.88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应收账款	38.96	400.11	-	439.07	-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续)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其他关 联资金 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 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7 年期初 往来资金 余额	2017 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7 年度 往来资金的 利息	2017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7 年期末 往来资金余 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 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	38.12	-	-	38.12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3,379.09	103,283.09	-	103,609.13	3,053.05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8	1,477.20	-	-	1,486.58	工程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161.96	335.62	-	-	497.58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	13.43	-	-	13.43	租赁	经营性往来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87	-	-	-	537.87	工程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38.00	64.00	-	-	102.00	保证金、租赁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0.05	120.16	-	119.96	0.25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 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68.20	-	-	68.20	-	代垫前期费用	经营性往来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	10.41	-	-	10.41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 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2,844.34	56,286.81	-	58,016.76	1,114.39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浙江浙能天工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39.84	5,285.38	-	5,257.43	67.79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4.49	-	-	64.49	工程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 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72	-	-	125.72	-	工程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 司的子 公司	温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387.51	-	8,999.96	8,999.96	220,387.51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公司 及其 附属 企业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015.32	-	16,131.24	16,131.24	395,015.32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浙能中煤矿山煤 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142.38	-	4,457.05	4,457.05	109,142.38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2,226,708.08	195,512.15	44,319.89	583,492.75	1,883,047.37		

注: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能财务公司”)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从事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浙能财务公司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计息。由于资金的存取业务频繁导致累计发生额巨大,且容易导致报告人误解,因此本表中累计发生额仅以期初、期末的差额数列示。

本汇总表已于 2018 年 4 月 9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孙玮恒

孙玮恒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曹路

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方建立

方建立

